桦南县养老事业管理中心

2020年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第二章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工作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养老事业的法规、法律、规章和政策；根据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养老服务机构建设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养老机构专业指导、安全管理（消防、食品卫生、日常治安等）和日常管理，制定、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根据公办养老机构资金的预算，对核拨的专项资金进行监管；负责公办养老机构固定资产的监督管理；负责公办养老机构的岗位设置和工作人员的聘任、培训、考核等工作；负责全县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负责全县60周岁以上老年人的信息录入、建立健康档案，负责70周岁以上低保家庭和低收入家庭失能老人政府购买服务的审核认定及助餐、助浴、助行、助医等方面的协调服务工作；负责全县其他养老事业的相关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和及人员情况

2019年末，养老中心本级编制数5人，年末实有5人，离退休0人；下设办公室一个机构。与上年人数持平。

（1）养老中心：财政全额拔款事业单位（股级单位），主任1人，科员4人，主要负责全县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负责全县60周岁以上老年人的信息录入、建立健康档案，负责70周岁以上低保家庭和低收入家庭失能老人政府购买服务的审核认定及助餐、助浴、助行、助医等方面的协调服务工作；负责全县其他养老事业的相关管理工作。

第三章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养老事业管理中心收支总预算55.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2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养老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养老事业管理中心收入预算55.8万元，比去年增加0.2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5.8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资金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养老中心支出预算55.83万元，比去年增加0.2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其中：基本支出53.33万元，占95.5%；项目支出2.5万元占4.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养老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5.8万元，比去年增加0.2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5.8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9.4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科目）情况说明

2020年度养老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8万元，比去年增加0.2万元。其中：

1、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2020年预算数44.2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1万元，同比上年增加2.8%。

2、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20年预算数5.2万元，减少1.1万元，缴费比调减。

3、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020年预算数2.6万元比年增加0.4万元，同比上年增加18%。

4、2210201住房公积金2020年预算数3.8万元，比上年增加0.2万元同比上年增加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2020年度养老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3.3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51.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2.1万元、津贴补贴14.8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2.7万元、机关事业养老保险5.2万元、职工医疗保险2.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1万元、住房公积金3.8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万元、交通补贴0.6万元、差旅费0.5万元。

3、离退休公用支出0万元，主要包括离休人员特需费0万元、离休人员公用经费0万元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0万元。

4、职工体检费支出0万元。

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支出0万元、退休费支出0万元、抚恤金支出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2020年度养老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8万元，其中：

1、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5.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1.2万元，商品服务支出4.6万元。

八、“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养老中心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部门经济科目）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养老中心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2.1万元，比2019年增加0.6万元，增加40%。主要原因是：增加一项政府采购费0.5万元、物业管理费0.3万元、委托业务费0.25万元、邮电费0.3万元、差旅0.3万元。

1.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养老事业管理中心2020年安排政府采购经费0.5万元，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按照桦南县2020年政府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进行采购。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房屋80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80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其他用房0平方米。共有车辆0 台，其中，厅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台，一般公务用车0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 台、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 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其中：单价100 万元以上设备0 台（套）。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五、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规定，2020年养老中心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第四章 专业名词解释

部门收入：部门收入预算包括预算单位取得的所有收入，即：财政拨款（补助）、教育资金专户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部门支出：部门支出预算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事业单位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等内容。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无。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等。

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功能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其主要职能活动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活动的不同功能和政策目标，具体设类、款、项三级。

经济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具体设类、款两级。